

# 共青团复旦大学委员会文件

复团委字〔2025〕4号

## 关于开展复旦大学 2025 年“五月评优”（优秀共青团员、优秀共青团干部）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团组织：

为进一步推动中长期青年高质量发展，强化青年人才全链条培养机制，深入培养并挖掘团员先进典型，扩大先进团员和团干部在校共青团工作中的影响力，引领广大青年在建设教育强国中打头阵，在实现自主创新中当尖兵，争做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坚定行动派、实干家，为谱写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高质量发展新篇章贡献青春力量，校团委决定开展复旦大学 2025 年“五月评优”（优秀共青团员、优秀共青团干部）工作。

本次评选将从本校的共青团员或保留团籍的中共党员中，评选出“复旦大学优秀共青团员”“复旦大学优秀共青团干部”。2025年“五月评优”（“复旦大学优秀团支部”“复旦大学五四红旗团支部”“复旦大学五四红旗团委（团总支）”）、第九届复旦大学青年五四奖章评选工作将另行通知。

现将“复旦大学优秀共青团员”“复旦大学优秀共青团干部”评选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评选条件

### （一）复旦大学优秀共青团员

本校年龄在28周岁以下（1997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的共青团员，在智慧团建系统上已完成注册；

理想信念坚定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热爱祖国、热爱人民、热爱社会主义；

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纪守法，品德高尚，作风正派，无违反校纪校规记录；

自觉遵守团的章程，模范履行团员各项义务，执行团的决议，积极参加团组织活动，并在学习工作中起模范作用；

学生团员须为2024—2025学年团籍注册在校学生，德智体美劳各方面表现优秀；

职业青年团员在本职工作中表现突出，具有艰苦奋斗精神，能够在团员青年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。

## **(二) 复旦大学优秀共青团干部**

本校年龄在 28 周岁以下（1997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）的共青团干部或保留团籍的中共党员团干部，在智慧团建系统上已完成注册；

理想信念坚定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，贯彻落实团十九大工作部署，热爱祖国、热爱人民、热爱社会主义；

对党忠诚，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，注重党性修养，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；

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纪守法，品德高尚，作风正派，无违反校纪校规记录；

自觉履行团员义务，执行团的决议，对党团工作有热情有经验有思考，表现突出，得到广大团员青年的认可；

学生团干部须于 2024—2025 学年期间在校各级党组织中有任职经历，积极承担党团工作，热心服务同学，密切联系同学，具有良好的群众基础，工作成绩突出，工作作风良好，具有服务奉献精神和先锋模范意识；

职业青年团干部原则上须从事共青团工作（专职或兼职）不少于一年，密切联系青年，竭诚服务青年，具有良好的工作作风，在青年中具有广泛影响力和较强号召力。

## **二、推荐名额**

为奖励先进、鞭策后进，根据智慧团建系统中的团员人数，经各单位确认后确定优秀共青团员、优秀共青团干部的基础名额，并以上一年度二级团组织工作考核排名为依据，按百分比进行上下浮动，具体名额见评优名额分配表（附件1），请各单位按分配名额上报。对于人数少于20人的学生管理单位，每三年可推荐一名优秀共青团员人选。

### 三、评选方式及流程

#### （一）二级团组织评选及公示

各二级团组织在本单位党组织的领导下成立评选小组，并制定评定实施细则，在民主评议的基础上，对申报团员和团干部进行充分酝酿评议，广泛听取意见，根据分配名额，确定初评名单，并报送校团委。

院系团委、职业青年团组织评选小组由各院系、职业青年单位党委分管领导、团组织负责人及青年代表等组成。

各评选小组需将评选结果公示3天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的团员可在公示期内向所在单位的评选小组反映。

#### （二）网上申报

具有复旦大学统一身份认证（UIS）账号的青年采用ehall系统网上申报方式，其余青年以填写附件表格的形式申报。各二级团组织应及时通知优秀共青团员、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者（包括附属医院下属学生团组织的优秀共青团员、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者）登录ehall系统进行网上申报。系统开放时间以校团委通知

为准。

优秀共青团员、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者通过同一个单位推荐，只能申请一项个人荣誉，否则视为自动取消资格；可通过不同单位推荐，申报两项不同的个人荣誉，若申请同一项个人荣誉，同样视为自动取消资格。

### （三）网上审批与提交材料

评审完成后，各学生团组织需及时登陆 ehall 系统仔细核查申报人，经由推荐人（分团委书记）及审核人（单位学工首要负责人）审批通过优秀共青团员和优秀共青团干部，将《复旦大学“五月评优”申报汇总表（学生类）》（附件 2）打印成纸质版，并加盖公章后扫描成电子版 pdf 格式，连同电子版 excel 表格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（周五）前发送至校团委组织部电子邮箱 twzzb@fudan.edu.cn，邮件标题命名为“五月评优-申报单位名称”。

研究生团工委联系单位请将《复旦大学“五月评优”申报汇总表（学生类）》（附件 2）打印成纸质版，并加盖公章后扫描为电子版 pdf 格式，连同电子版 excel 表格统一发送至研究生团工委组织部电子邮箱 zzb\_fdgsu@126.com。研究生团工委汇总后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（周五）前发送至校团委组织部电子邮箱 twzzb@fudan.edu.cn。

非团籍管理单位请将《复旦大学“五月评优”申报汇总表（学生类）》（附件 2）打印成纸质版，并加盖公章后扫描成电子版 pdf 格式，连同电子版 excel 表格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（周三）

前发送至校团委组织部电子邮箱 twzzb@fudan.edu.cn，邮件标题命名为“五月评优-申报单位名称”。

职业青年团组织(不包含由研究生团工委联系的学生团组织，详见附件1)需填写电子版《复旦大学“五月评优”申报汇总表(职业青年团组织)》(附件3)，加盖同级党组织公章后扫描成电子版pdf格式，连同电子版excel表格，于2025年4月18日(周五)前发送至校团委职业青年工作部电子邮箱fdqinggongbu@163.com，如职业青年二级团组织下属学生团组织的学生团员申报，该部分申报需通过ehall系统进行，所在二级团组织完成ehall审核流程后，从系统导出学生类申报汇总表，加盖同级党组织公章，将扫描版和电子版一同打包提交，邮件标题命名为“五月评优-申报单位名称”。

#### 四、工作要求

**(一)坚持民主推荐，确保程序公平。**各二级团组织在同级党组织的领导下开展民主推荐工作，提出各基层单位的初步推荐名单，经同级党组织同意后报送推荐对象，确保推选程序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。

**(二)严格评选标准，突出实绩实效。**各二级团组织在推荐过程中，要紧紧围绕坚定理想信念、站稳人民立场、练就过硬本领、投身强国伟业作为评选标准，确保推荐对象符合评选条件。要重点突出对人选理想信念、政治品格和道德修养的把关，通过多种渠道关注人选的行为表现，把好人选的政治素质关。要确保

评选工作有广泛的覆盖面，遵循“好中选优”的原则。非团籍管理单位推荐的参评人选，需经过所在院系党组织的审核，才能在ehall系统上通过校团委的审批。

**(三)严格评选纪律，确保评选质量。**各二级团组织推荐的“优秀共青团员”“优秀共青团干部”，应从上一年度团员教育评议中评为“优秀”的团员中产生；保留团籍的党员参与“五月评优”，应参与团员教育评议。加强诚信审核，对推荐的候选人，应核查其在智慧团建系统当中的团籍归属，并通过多种渠道做好诚信核查工作，推荐对象凡弄虚作假、隐匿或谎报身份等有违诚信行为被查实的，将取消推荐资格。未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规定程序推荐的个人和集体，经查实后撤销评选资格。

**(四)按时报送材料，确保工作进度。**各二级团组织应按时提交推荐材料及附件，注意材料填写和提交规范，应通知申报者及时进行网上报名，确保推荐工作按照正常进度推进。

联系人：

优秀个人评选：

组织部队伍建设办公室 伍 圣 17774446635

安则成 18989550706

职业青年工作部 蒋俊琦 18017509897

邬竞舸 15216658761

研究生团工委 苏健翥 19822921046

王子雄 65643825

电子邮箱：校团委组织部 twzzb@fudan.edu.cn

校团委职业青年工作部 fdqinggongbu@163.com

研究生团工委组织部 zzb\_fdgsu@126.com

办公地点：复旦大学邯郸校区叶耀珍楼 507 室

- 附件：
1. 复旦大学“优秀共青团员”、“优秀共青团干部”名额分配表
  2. 复旦大学“五月评优”申报汇总表（学生类）
  3. 复旦大学“五月评优”申报汇总表（职业青年团组织）
  4. 复旦大学“优秀共青团员”申报表
  5. 复旦大学“优秀共青团干部”申报表

共青团复旦大学委员会

2025 年 4 月 1 日

---

共青团复旦大学委员会

2025 年 4 月 1 日印发